

彰化六信存款帳戶開戶增補契約公告

本社為配合 106 年 6 月 28 日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法令之規定，增加
存款帳戶開戶契約條款：

本社為控管風險、執行防制洗錢作業及配合全球打擊犯罪之目的，於
開戶過程以及開戶後之各項交易及定期審查作業，得請存戶提供必要
之個人、法人或團體、實質受益人或對存戶行使控制權之人等資料與
交易性質、目的、資金來源之說明；若存戶拒絕提供前開必要之資料
時， 本社得暫時停止交易、或終止或暫時停止各項存款帳戶及其他
服務事項。

存戶若為資恐防制法指定制裁之個人、法人或團體，以及外國政府或
國際洗錢防制組織認定或追查之恐怖分子或團體者， 本社得拒絕業
務往來或逕行關戶。

理事主席 溫永春